

佛山市律师协会

关于举办“第十四期法律沙龙暨民商事仲裁法律实务专题讲座”的通知

各律师事务所、法律援助处：

为落实我会与广州仲裁委签订的战略合作关系框架协议，促进双方的交流和合作，提升律师办理民商事仲裁法律事务的能力和水平，我会继续教育、规章制度工作委员会和民事与行政法律专业委员会拟于今年11月底举办“第十四期法律沙龙暨民商事仲裁法律实务专题讲座”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：11月29日（星期五）下午2:30开始。

二、地点：佛山市石湾宾馆五楼会议室。

三、参加人员：全市律师事务所、法律援助执业律师；实习人员、行政人员可自愿报名参加。

四、主题：“民商事仲裁法律实务”。

五、活动方式：嘉宾主题演讲和现场交流互动。

六、主讲嘉宾：广州仲裁委员会副主任王小莉。

请各单位积极发动执业律师、实习人员、行政人员报名参加，并于2013年11月28日16:00前将报名回执表传真

至市律协秘书处，以便安排。请参会的执业律师于讲课当天携带二代身份证于讲课现场登陆课时。

附件：

- 1、主讲嘉宾王小莉简介
- 2、“第十四期法律沙龙暨民商事仲裁法律实务专题讲座”报名回执表



(联系人：杨志生 金琦盛，联系电话：83380153，传真：83389126)

附件 1:

主讲嘉宾王小莉简介

王小莉，女，一九六六年生，法学博士，副研究员，现任广州仲裁委员会副主任兼秘书长，同时担任广州市越秀区人大代表，暨南大学硕士生导师、广州大学客座教授、广东省社会科学院特约研究员，广东省法学会房地产法学研究会副会长、广州合同管理协会顾问。

王小莉同志从事仲裁实务多年，办理了大量有社会影响力的仲裁案件，积累了丰富的办案经验，曾被评为全国优秀仲裁员。在实践基础上，王小莉同志还着力于仲裁理论的研究，并取得丰硕成果，曾主编《土地法》，撰写了专著《信贷资产证券化法律制度》，以及《我国重新仲裁制度若干问题探析》、《试论合同解除后违约责任条款的效力》等二十多篇学术论文，分别发表在《法学评论》、《仲裁研究》、《法制》等法学期刊上。同时还结合多年办案实践，编纂了多集《仲裁案例选编》。

附件 2:

“第十四期法律沙龙暨民商事仲裁法律实务专题讲座” 报名回执表

填报单位: _____ 律师事务所

序号	姓名	手机号
1		
2		
3		
4		
5		
6		
7		
8		
9		
10		

注: 请将报名回执于 11 月 28 日前传真至市律协秘书处, 传真号: 83389126。